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N LEAD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82)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ii)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年度業績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4	187,193	206,936
服務成本		<u>(182,555)</u>	<u>(204,436)</u>
毛利		4,638	2,500
其他收入	5	462	877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84)	(739)
銷售及營銷開支		(5,998)	(6,434)
行政開支		(23,364)	(22,564)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 (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值		(309)	1,213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淨值		5	(27)
融資成本	7	(101)	(162)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u>—</u>	<u>(583)</u>
除稅前虧損		(24,751)	(25,919)
所得稅抵免／(開支)	8	<u>80</u>	<u>(852)</u>
年內虧損	9	<u>(24,671)</u>	<u>(26,771)</u>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i>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因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u>(102)</u>	<u>(203)</u>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u>(102)</u>	<u>(203)</u>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u><u>(24,773)</u></u>	<u><u>(26,974)</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u>(24,671)</u></u>	<u><u>(26,771)</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u><u>(24,773)</u></u>	<u><u>(26,974)</u></u>
每股虧損	11	
基本及攤薄 (港仙)	<u><u>(2.16)</u></u>	<u><u>(2.85)</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75	3,312
按金		8	8
遞延稅項資產		148	67
		<u>3,531</u>	<u>3,387</u>
流動資產			
存貨		432	58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2	68,207	46,415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1,901	3,112
可收回稅項		—	1,153
已抵押銀行存款		3,017	3,00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823	25,733
		<u>88,380</u>	<u>80,00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29,941	16,689
合約負債		323	384
租賃負債		486	673
銀行借款	14	756	1,670
應付稅項		1,267	1,334
		<u>32,773</u>	<u>20,750</u>
流動資產淨值		<u>55,607</u>	<u>59,25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9,138</u>	<u>62,640</u>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53	826
撥備		<u>100</u>	<u>100</u>
		<u>453</u>	<u>926</u>
資產淨值		<u><u>58,685</u></u>	<u><u>61,714</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12,478	9,900
其他儲備		109,714	90,650
累計虧損		<u>(63,507)</u>	<u>(38,836)</u>
總權益		<u><u>58,685</u></u>	<u><u>61,714</u></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附註i)	合併儲備 (附註ii)	法定儲備 (附註iii)	外匯儲備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8,400	49,429	14,118	1,091	199	35	(11,907)	61,365
年內虧損	-	-	-	-	-	-	(26,771)	(26,771)
因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203)	-	(203)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	(203)	(26,771)	(26,974)
分配至法定儲備	-	-	-	-	158	-	(158)	-
配售新股份所得款項	1,500	26,400	-	-	-	-	-	27,900
配售新股份之發行開支	-	(577)	-	-	-	-	-	(577)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9,900	75,252	14,118	1,091	357	(168)	(38,836)	61,71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附註i)	合併儲備 (附註ii)	法定儲備 (附註iii)	外匯儲備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9,900	75,252	14,118	1,091	357	(168)	(38,836)	61,714
年內虧損	-	-	-	-	-	-	(24,671)	(24,671)
因換算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102)	-	(102)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	(102)	(24,671)	(24,773)
配售新股份所得款項	2,578	19,934	-	-	-	-	-	22,512
配售新股份之發行開支	-	(768)	-	-	-	-	-	(768)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2,478	94,418	14,118	1,091	357	(270)	(63,507)	58,685

附註：

- (i) 其他儲備指(i)一名非控股股東透過收購東禪物流有限公司(「東禪」)的視作注資；(ii)收購東禪的額外權益；及(iii)向戰略投資者配發Ever Metro International Limited(「Ever Metro」)的股份。
- (ii) 該金額指Ever Metro就合併亨達貨運有限公司(「亨達」)的全部股權而發行的股份之面值與亨達股本金額的差額。

Ever Metro合併亨達已採用合併會計處理原則入賬，原因為亨達及Ever Metro於該等合併前後均由呂克宜先生控制，且有關控制權並非屬暫時性質。

- (iii) 法定儲備指根據相關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自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年內純利(根據附屬公司的中國法定財務報表)轉撥的金額，直至法定儲備達到該等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除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資本外，否則不可減少法定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五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Thir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新界葵涌貨櫃碼頭南路18號葵涌四號貨櫃碼頭和黃物流中心商業大樓903室。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乃主要從事提供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提供營運在線電子商務平台的委托管理服務以及時尚物品貿易。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集團的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各報告日期末的歷史成本基準編製而成。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除因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產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第二支柱模型規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宜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會計政策披露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已修訂，將所有「重大會計政策」一詞替換為「重要會計政策資料」。會計政策資料十分重要，若與實體財務報表中包含的其他資料一起考慮，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使用者根據這些財務報表作出的決策。

修訂亦闡明，即使金額不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仍可能因相關交易、其他事件或情況的性質而屬重要。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件或情況相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均為重要。若實體選擇披露不重要的會計政策資料，該等資料不得掩蓋重要的會計政策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作出重要性判斷」（「實務聲明」）亦作出修訂，以說明企業如何應用「四步驟重要性過程」於會計政策披露，並判斷有關會計政策的資料是否對其財務報表具重要性。

指引及範例已添加至實務聲明。應用修訂本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概無重大影響，但已影響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之本集團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披露。

根據修訂本所載指引，標準化的會計政策資料或僅重複或概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的資料被視為不重要的會計政策資料，並且不再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以免遮蔽附註中披露的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注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相關香港詮釋 第5號(修訂本)(二零二零年)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³

¹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並無提早採納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已頒佈但尚未強制生效的會計準則、修訂及詮釋。該等準則、修訂或詮釋預期不會於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對實體產生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當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接受及使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之利益，本集團來自提供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及營運在線電子商務平台的委托管理服務的收益以輸出法確認。來自時尚物品貿易的收益於客戶取得明確貨品的控制權時確認。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乃根據向本集團最高營運決策人（「最高營運決策人」）（即本集團執行董事呂克宜先生）呈報的資料釐定，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專注於不同種類服務。最高營運決策人按(i)提供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ii)營運在線電子商務平台的委托管理服務；及(iii)時尚物品貿易，定期審閱收益及業績分析。由於並無定期向最高營運決策人提供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分析，故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並無呈列有關資料。

具體而言，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如下：

- i) 提供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
- ii) 營運在線電子商務平台的委托管理服務
- iii) 時尚物品貿易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按可呈報分部分列		
提供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		
— 空運服務	170,549	176,068
— 海運服務	4,997	19,553
	<u>175,546</u>	<u>195,621</u>
營運在線電子商務平台的委托管理服務	—	3,941
時尚物品貿易	11,647	7,374
	<u>187,193</u>	<u>206,936</u>

提供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營運在線電子商務平台委托管理服務及時尚物品貿易的全部履約責任均為期一年或以下。誠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配至該等未履行／部分未履行履約的責任的交易價格並無披露。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營運分部劃分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貨運代理 及相關 物流服務 千港元	營運在線 電子商務 平台的委托 管理服務 千港元	時尚物品 貿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收益及分部收益	<u>175,546</u>	<u>-</u>	<u>11,647</u>	<u>187,193</u>
業績				
分部(虧損)／溢利	<u>(16,456)</u>	<u>(890)</u>	<u>2,489</u>	<u>(14,857)</u>
其他收入				462
企業開支				(10,255)
融資成本				<u>(101)</u>
除稅前虧損				<u>(24,751)</u>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貨運代理及 相關物流 服務 千港元	營運在線 電子商務 平台的委托 管理服務 千港元	時尚物品 貿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收益及分部收益	<u>195,621</u>	<u>3,941</u>	<u>7,374</u>	<u>206,936</u>
業績				
分部(虧損)/溢利	<u>(18,471)</u>	<u>1,652</u>	<u>1,531</u>	<u>(15,288)</u>
其他收入				877
企業開支				(10,763)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淨額				(583)
融資成本				<u>(162)</u>
除稅前虧損				<u>(25,919)</u>

營運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之除稅前(虧損)/溢利(未分配若干其他收入)、若干中央行政開支、按預期信貸虧損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應收關連方款項及財務成本。此為向最高營運決策人匯報之方式，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其他分部資料－計入分部業績之款項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貨運代理 及相關 物流服務 千港元	營運在線 電子商務 平台的委托 管理服務 千港元	時尚物品 貿易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入分部虧損之款項：					
添置非流動資產 (附註i)	—	—	—	1,920	1,92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52	253	—	786	1,791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就 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確認之 減值虧損之撥回淨額	(1)	(4)	—	—	(5)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就貿易 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淨額	98	—	211	—	309
定期匯報予最高營運決策人 但不計入分部溢利或虧損 之款項：					
利息收入	217	—	—	4	221
融資成本	78	—	—	23	101
所得稅抵免	37	—	45	(2)	80
	<u> </u>	<u> </u>	<u> </u>	<u> </u>	<u> </u>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貨運代理 及相關 物流服務 千港元	營運在線 電子商務 平台的委托 管理服務 千港元	時尚物品 貿易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入分部虧損之款項：					
添置非流動資產 (附註(i))	–	569	–	102	67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52	246	–	264	1,262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 及應收關連公司款項確認(減值虧損撥回)／ 減值虧損淨額	(12)	39	–	–	27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之 (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1,277)	–	64	–	(1,213)
定期匯報予最高營運決策人但不計入分部溢利或 虧損或分部資產之款項：					
利息收入	95	1	–	1	97
融資成本	162	–	–	–	162
所得稅開支	192	660	–	–	852

附註(i)：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添置的非流動資產指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購買辦公設備。

地區資料

本集團根據營運地點按地區市場劃分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註冊地方)	187,193	202,995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	3,941
總計	187,193	206,936

有關本集團根據資產地點按地區市場劃分的非流動資產資料：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註冊地方)	2,485	2,103
中國	898	1,217
	<u>3,383</u>	<u>3,320</u>
總計	<u><u>3,383</u></u>	<u><u>3,320</u></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相關年度，來自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以上的資料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客戶A ¹	34,303	36,157
客戶B ¹	23,745	24,256
	<u><u>23,745</u></u>	<u><u>24,256</u></u>

¹ 收益來自提供貨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分部。

5. 其他收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220	96
— 租賃按金(附註1)	1	1
政府補助(附註2)	—	530
雜項收入	241	250
	<u>462</u>	<u>877</u>
	<u><u>462</u></u>	<u><u>877</u></u>

附註：

1.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金額指就已訂立年期超過一年的租賃存放的按金產生的推算利息收入。
2.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政府補助均與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政府在防疫抗疫基金下推出的保就業計劃（「**保就業計劃**」）有關。概無未履行的條件及其他與收取這些補助有關的或然事項。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收取任何政府補助。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匯兌收益	31	203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	(942)
撇銷存貨之虧損	(115)	—
	<u>(84)</u>	<u>(739)</u>

7. 融資成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利息：		
— 銀行借款	60	70
— 租賃負債	41	92
	<u>101</u>	<u>162</u>

8. 所得稅(抵免)／開支

所得稅(抵免)／開支包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	—	670
	—	670
遞延稅項	(80)	182
	(80)	852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企業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合資格之實體的香港利得稅均按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計算。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資格之其他香港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單一稅率16.5%繳納稅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無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所得稅。

所得稅(抵免)／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u>(24,751)</u>	<u>(25,919)</u>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計算的稅項	(4,084)	(4,277)
就稅項方面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6)	(103)
就稅項方面不可抵扣開支的稅務影響	325	633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3,916	4,343
未確認可予扣稅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28	16
於其他司法權區營運的附屬公司的不同稅率的影響	-	194
其他	<u>(229)</u>	<u>46</u>
所得稅(抵免)／開支	<u>(80)</u>	<u>852</u>

9. 年內虧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經已扣除以下各項得出：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10,666	10,24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398</u>	<u>401</u>
員工成本總額(不包括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u>11,064</u>	<u>10,646</u>
核數師酬金		
—本年度	750	70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2	2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91	1,262
存貨成本	<u>8,947</u>	<u>5,842</u>

10.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派付或擬派任何股息，自報告期完結起亦無擬派任何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11. 每股虧損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時乃基於以下數據：

(a) 基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虧損		
虧損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24,671)</u>	<u>(26,771)</u>
<i>股份數目</i>		
	二零二四年 千股	二零二三年 千股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142,617</u>	<u>939,863</u>

(b) 攤薄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應收款項包括：		
貿易應收款項	33,309	20,709
減：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705)	(396)
	<u>32,604</u>	<u>20,313</u>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		
– 租賃按金	104	95
– 按金及預付款項		
– 第三方貨運代理	2,000	2,100
– 物流及倉儲服務	10,800	7,200
– 時尚商品的供應商	18,629	15,895
– 其他	372	597
– 其他應收款項	3,700	218
減：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	(3)
	<u>35,603</u>	<u>26,102</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總額	<u>68,207</u>	<u>46,415</u>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均產生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以相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以美元（「美元」）計值	<u>4,478</u>	<u>4,603</u>

本集團向其客戶授出介乎30至90日的信貸期。

下表載列於報告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根據發票日期(與各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30日以內	15,914	12,052
超過30日但於60日以內	9,066	6,557
超過60日但於90日以內	7,343	1,680
超過90日	281	24
	<u>32,604</u>	<u>20,313</u>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1,409	12,70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8,532	3,982
	<u>29,941</u>	<u>16,689</u>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款項包括(i)應付一名董事款項約33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02,000港元)；(ii)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約1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8,000港元)。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30日以內	13,406	9,894
超過30日但於60日以內	7,416	2,111
超過60日但於90日以內	45	160
超過90日但於180日以內	542	542
	<u>21,409</u>	<u>12,707</u>

供應商授予之信貸期為30至45日。本集團已實施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時限內繳清。

以相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以美元計值	<u>1,639</u>	<u>1,890</u>
以英鎊(「英鎊」)計值	<u>542</u>	<u>542</u>

14. 銀行借款

以下為基於載於貸款協議內之合約定期償付日期呈列的銀行借款之賬面值：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	500	914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期間	256	500
超過兩年但少於五年期間	<u>—</u>	<u>256</u>
	<u>756</u>	<u>1,670</u>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無須按要求或自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的銀行借款賬面值但： — 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	<u>756</u>	<u>1,670</u>

無抵押銀行借款於香港按以最優惠利率2.25%的年利率計息，期限3年至5年(二零二三年：以最優惠利率2.25%的年利率計息，期限3年至5年)。該等借款須按要求償還，故該結餘被分類為流動負債。所得款項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授予但未提取之貸款額。

15. 股本

	普通股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10,000,000,000</u>	<u>10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990,000,000	9,900,000
發行新股：(附註(i))	<u>257,830,000</u>	<u>2,578,300</u>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1,247,830,000</u>	<u>12,478,300</u>

附註(i)：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按每股0.071港元發行112,83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約為8,012,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六日，本公司按每股0.1港元發行145,000,000股每股面值港0.01港元的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為14,500,000港元。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儘管所有COVID-19控制措施已取消，本集團仍面臨消費低迷及多重地緣政治衝突的艱難一年。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淨虧損約24.7百萬港元，較過往年度減少約2.1百萬港元或7.8%。

大多數市場零售銷售表現恢復緩慢是主要因素，加上高利率、消費需求的不確定性、地緣政治衝突加劇帶來的意外干擾、COVID-19疫情後全球產業鏈及供應鏈的重塑，以及庫存週期的調整，這些都導致了我們本年度的表現不佳。

根據世界銀行的預測，全球經濟將在二零二四年連續第三年放緩。然而，本集團對來年的業務及發展持謹慎且樂觀的態度，我們的管理層將密切監察並把握未來的機遇。本公司將繼續密切關注全球市場狀況及物流市場需求的潛在變化，以採取差異化及低成本運營策略，並隨著市場條件的變化及時調整其運營方式，以保持我們的競爭力。

儘管如此，本集團將繼續尋找其他具吸引力的業務，嘗試使其業務領域更多元化，以減低對現有物流業務的倚賴並擴大其收益基礎。本集團自二零二二年十月起已開展新的時尚物品貿易業務分部，可能包括從歐洲購買奢侈時尚產品及安排從歐洲至香港的物流，然後將產品交付予香港客戶。本集團已與獨立第三方訂立數份合約，包括購買協議及銷售協議。該業務分部的收益於本年度增長至11.6百萬港元，較過往年度增長56.8%。本公司將持續檢討其業務策略，提升營運效率，並努力實現可持續增長，為股東及投資者創造長遠價值。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i)提供空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ii)提供海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iii)提供營運在線電子商務平台的委托管理服務；及(iv)時尚物品貿易。

本集團的總收益由過往年度約206.9百萬港元減少約9.5%至本年度約187.2百萬港元。本集團收益大幅減少。

提供空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於本年度產生的收益約為170.6百萬港元(過往年度：約176.1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91.1%(過往年度：約85.1%)。此分部的收益仍為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

提供海運代理及相關物流服務於本年度產生的收益約為5.0百萬港元(過往年度：約19.5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2.7%(過往年度：約9.4%)。本集團於此分部的大部分客戶為直接託運人。

空運及海運代理服務及相關物流服務的收益大幅減少，乃由於(i)COVID-19疫情帶來的持續影響，內地供應鏈與香港貨運之間的清關程序受阻；及(ii)全球經濟衰退導致貨運艙位需求下降。

由於自二零二三年一月起該業務暫停營運，回顧年度內營運在線電子商務平台的委託管理服務未產生任何收益(過往年度：約3.9百萬港元)，不佔本集團總收益的任何比例(過往期間：1.9%)。

時尚物品貿易於本年度產生的收益約11.6百萬港元(過往年度：約7.4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6.2%(過往年度：3.6%)。此乃本集團自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開始的新業務。

服務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服務成本由過往年度約204.4百萬港元減少約10.7%至本年度約182.6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年內貨運艙位需求下降，與空運及海運代理服務及相關物流服務的收益減少一致。

本集團毛利由過往年度約2.5百萬港元增加約85.5%至本年度的約4.6百萬港元。毛利率由過往年度約1.2%增加至本年度約2.5%。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影響：(i)由於COVID-19疫情導致供應有限，空運及海運艙位的單位成本維持在較高水平，導致中國內地與香港以及全球不同國家之間的清關程序放緩；及(ii)倉儲成本較過往年度(約5.4百萬港元)增加2.5百萬港元，增幅較為溫和。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銀行存款的銀行利息收入、可退還租賃按金的其他利息收入、政府補助及雜項收入。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包括外匯收益以及撇銷中國地區損耗及損壞的庫存。於本年度，本集團其他收益及虧損錄得虧損淨額，主要由於撇銷中國地區損耗及損壞的庫存。

銷售及營銷開支

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業務發展及招攬新客戶的成本。

該金額於本年度減少乃由於已付／應付顧問約2.4百萬港元(過往年度：約2.8百萬港元)服務費用。該顧問曾協助本集團於越南及台灣探索商業機遇。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過往年度約22.6百萬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約23.4百萬港元。有關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福利、審核費用、法律及專業費用、折舊、公共設施及其他開支。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管理層評估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以及使用共同評估的撥備矩陣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於本年度，基於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增加及客戶逾期付款比率上升，已確認減值虧損約0.3百萬港元（過往年度：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回約1.2百萬港元）。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的減值虧損淨額

於本年度，由於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減少，已撥回減值虧損約5,000港元（過往年度：確認減值虧損約27,000港元）。

融資成本

本年度的融資成本指租賃負債及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於上年度及本年度維持約0.1百萬港元。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主要包括就香港利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計提撥備。本年度錄得除稅前虧損約24.8百萬港元（過往年度：除稅前虧損約25.9百萬港元），故此就本年度錄得所得稅抵免約80,000港元（過往年度：所得稅開支約0.9百萬港元）。

年度虧損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本年度虧損約24.7百萬港元，而過往年度則錄得虧損約26.8百萬港元。該虧損主要由於(i)空運及海運代理服務及相關物流服務的收益較過往年度減少20.1百萬港元；及(ii)倉儲成本較過往年度增加2.5百萬港元所致。所有該等原因導致本公司於本年度錄得除稅後虧損24.7百萬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增加60.5%至約32.6百萬港元(過往年度:約20.3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i)來自若干新貨運代理及物流服務客戶的應收款項(於二零二四年三月約為4.8百萬港元)相比其他客戶有較長的可回收期;及ii)本年度時尚物品貿易的收益增加56.7%至約11.6百萬港元(過往年度:約7.4百萬港元),而來自客戶的應收款項增加324%至約10.6百萬港元(過往年度:約2.5百萬港元)。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從該分部的客戶處收取約2百萬港元的結算款項。

本集團之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36.4%至約35.6百萬港元(過往年度:約26.1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i)預付物流及倉儲服務供應商的款項增加50%至約10.8百萬港元(過往年度:約7.2百萬港元),以獲得存儲費用的10%折扣;及(ii)預付時尚物品供應商的款項增加17.0%至約18.6百萬港元(過往年度:15.9百萬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68.5%至約21.4百萬港元(過往年度:約12.7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將其主要貨運空間供應商轉移至一個為本集團提供較長信貸期(最多45天)的業務,應付金額約為10百萬港元(過往年度:少於0.1百萬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增加112.5%至約8.5百萬港元(過往年度:約4.0百萬港元)。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本年度之末期股息(過往年度:無)。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主要透過內部資源及銀行借款為本年度的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提供資金。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4.8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5.7百萬港元），而已質押銀行存款為約3.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0百萬港元），大部分以港元、美元或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借款合共約0.8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7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租賃負債約為0.8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5百萬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為於年結日的債務（包括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2.7%（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2%）。由於租賃負債減少及總權益增加，故此本集團於報告日期的資產負債比率下降。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董事認為，於本年報日期，本集團的財務資源足以支持其業務及營運。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約3.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0百萬港元）已質押，以作為本集團獲授擔保信貸以及本集團賬面值約1.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6百萬港元）根據融資租賃持有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抵押品。除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他資產。

外匯風險

於本年度，本集團從客戶收取以美元、歐元（「**歐元**」）、人民幣及新台幣等外幣結算的付款，及向供應商結付以美元、歐元、人民幣及新台幣等外幣結算的部分成本及開支。本集團面對貨幣貶值或升值的若干外匯風險。本集團經營活動主要以港元計值，而本集團主要因向客戶提供服務及向其經營活動以外幣計值的供應商支付服務成本而面對外匯風險。儘管本集團並無制訂任何具體對沖政策或外幣遠期合約，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緊密監察外匯風險，並於有必要時將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未償還資本承擔（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除招股章程、本公司公告或年報所披露的計劃外，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所披露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事項。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資本開支

於本年度，本集團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約1.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香港辦公室的電腦軟件（過往年度：0.7百萬港元，用於香港辦公室的租賃改善及使用權資產）。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均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結構

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起，本集團之資本結構並無變動。本公司股本僅包括本公司之普通股。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12.5百萬港元，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1,247,830,000股，而每股普通股的面值為0.01港元。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審慎財務管理方針作為其庫務政策，故於本年度整體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審閱每筆個別貿易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可及時收回及於必要時就不可收回款項計提足夠減值虧損。於本年度，已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減值虧損總額約0.3百萬港元（過往年度：已撥回約1.2百萬港元）。

前景及展望

儘管所有與疫情相關的禁令及限制已經解除，但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貨運市場仍然嚴峻。毫無疑問，預期經濟將迅速且強勁地復甦。

然而，事實並非如此，這與利率上升、消費保守主義、地區戰爭及衝突以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加劇所帶來的影響相吻合。本集團於香港及經營市場的業務無可避免地受到影響。

本集團自二零二二年十月起已開展有關時尚物品貿易的業務分部。儘管疫情後消費者情緒仍然保守，但該業務分部開始好轉，我們將繼續在此分部上勤勉工作。我們預期隨著近期市況好轉，低迷情緒將逐步得到改善。管理層預期此分部將持續多元化其業務基礎及擴大其收入基礎。

本集團將繼續發揮空運代理及相關服務的豐富經驗，深耕現有客戶，並進一步豐富其客戶組合。本集團致力並旨在長遠為其股東創造理想增長及回報。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於香港及中國僱用32及7名僱員（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香港及中國的僱員人數分別為28及5名）。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僱員酬金及福利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5.4百萬港元（過往年度：約14.8百萬港元）。薪酬乃經參考市場條款、行業慣例以及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

除基本薪酬外，經參考本集團的表現及僱員的個人貢獻後，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激勵及挽留為本集團發展及成功作出貢獻的僱員。董事認為，與市場標準及慣例相比，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的薪酬待遇具競爭力。

於本年度，本集團僱員已出席有關航空貨運營運及安全、上市規則、稅務以及會計的培訓。

遵守法律及規例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本集團在所有重大方面一直遵守會對本集團及其營運造成重大影響的一切有關法律、規則及規例。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視環境保護為其營運的不可或缺部分。本公司管理層於日常營運中透過節能計劃及節省資源消耗，推廣綠色概念。當本集團提升辦公室的照明系統，本集團已考慮採用LED燈以減低用電量，並指示僱員於不使用時關掉冷氣及電器。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營運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香港及中國現時適用的當地環保法律及規例。

有關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的詳情，請參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與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供應商、分包商及其他持份者一直維持友好關係。

本集團管理層採取主動，直接與僱員溝通，並提供充足的培訓及醫療保障以作為酬金的一部分。鑑於僱員為成功的重要資產，本集團致力與其僱員維持良好關係，並維持低僱員流失率。此舉旨在提升僱員的營運能力及生產力，同時培養僱員的團隊精神。

本集團對過去數年與客戶的緊密長期工作關係甚為珍視。管理層經常拜訪客戶，收集彼等對所獲提供服務的回饋，及向彼等介紹最新的增值服務。

同樣，本集團亦了解供應商及分包商的重要性。本集團相信與供應商及分包商保持和諧關係，乃業務成功之關鍵。

於本年度，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供應商、分包商及其他持份者之間並無嚴重或重大糾紛。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1.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六日，本公司按每股0.071港元之價格配售112,83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普通股（「**二零二三年首次配售股份**」），以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8.01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首次配售事項**」）。二零二三年首次配售股份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向董事授出之相關一般授權發行。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六日在聯交所之收市價為每股港幣0.069元。每股二零二三年首次配售股份淨價格約為0.068港元。二零二三年首次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八日完成（「**二零二三年首次根據一般授權進行配售**」）。截至本公告日期，二零二三年首次根據一般授權進行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成本及開支）約為7.69百萬港元，已全數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於本公告日期，二零二三年首次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已根據本公司公告所載計劃應用。

有關二零二三年首次配售事項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六日、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八日之公告。

2.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九日，本公司按每股0.100港元之價格配售14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普通股（「**二零二三年第二次配售股份**」），以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約14.5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第二次配售事項**」）。二零二三年第二次配售股份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向董事授出之相關一般授權發行。每股二零二三年第二次配售股份的配售價0.100港元並無折讓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九日的收市價。二零二三年第二次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六日完成（「**二零二三年第二次根據一般授權進行配售**」）。截至本公告日期，二零二三年第二次根據一般授權進行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成本及開支）約為14.05百萬港元，已全數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於本公告日期，二零二三年第二次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已根據本公司公告所載計劃應用。

有關二零二三年第二次配售事項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九日、二零二三年十月九日、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七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六日之公告。

配售所得款項用途

二零二三年第一次配售事項及二零二三年第二次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約為7.69百萬港元及約為14.05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直至本公告日期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已 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仍未動用 所得款 項淨額 百萬港元	動用仍未 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二零二三年首次配售 事項				
一般營運資金	7.69	7.69	—	不適用
二零二三年第二次配售 事項				
一般營運資金	14.05	14.05	—	不適用
總計	21.74	21.74	—	

二零二三年首次配售事項及二零二三年第二次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與實際用途並無重大變動。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實現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董事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對增加持份者的信心及支持至關重要。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遵守制定及實施企業管治指引中擬定的守則條文，當中載有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訂明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惟(i)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並於本年度已經解決；及(ii)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B.2條（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五日刊發的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並已經解決。

本公司將持續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提升企業管治水平、遵守愈加收緊的監管規定以及滿足股東及投資者與日俱增的期望。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交易必守標準**」）。

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彼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段期間內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標準。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本年度及至本公告日期，董事並不知悉有董事或控股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擁有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權益，以及任何有關人士與本集團存有或可能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除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的公告及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與浙江集約客品牌管理有限公司(前稱廣東集約客品牌管理有限公司)續訂委託管理協議(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不可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董事會確認，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之適用披露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目的乃肯定為本集團已作出貢獻或將作出貢獻的本集團主要員工之貢獻，以及向彼等提供獎勵，以激勵及挽留彼等支持本集團的營運及發展。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D.購股權計劃」一節披露。

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且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於本公告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董事資料變更

嚴希茂先生(為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日獲委任為鼎石資本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4)執行董事，該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周志榮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六日獲委任為智富資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首席財務官、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該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何育明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已退任RMH Holdings Limited(股份代號：8427)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職務，自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一日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刊發以來，本公司並不知悉董事資料之任何其他變動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予以披露。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事件

於截至本年度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發生重大事件。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制定具體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何育明先生、周志榮先生及廖東強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何育明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任或罷免該核數師的問題；(ii)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的完整性以及審閱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季度報告，並審閱當中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判斷；及(iii)審閱本集團的財務申報、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年度業績公告。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三)舉行。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三)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該期間內將不會辦理登記本公司股份過戶。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作登記。

晉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晉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確認為與本集團該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晉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方面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進行的鑑證工作，因此晉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告發表任何鑑證。

承董事會命
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
張雱飛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呂克宜先生、張雱飛先生、鄔雨杉女士、嚴希茂先生及渠天芸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何育明先生、周志榮先生及廖東強先生。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至少保存七日。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wanleader.com內刊載。